



大曝光



附：参与迫害者

县委副书记（主管迫害法轮功）**田树槐**
6120006（办）6132255（宅）
绥中县委副书记（主管公安局）**骆中山**
6122301（办）6120011（宅）
绥中政法委书记 **施民新**
6123475（办）3160826（宅）13909897826
政法委副书记、610 主任 **尚尔贵**
6131710（办）6125589（宅）13130960038
绥中公安局副局长 **王立民**
6127518（办）6128682（宅）13842917169
国保大队大队长 **李长华**
13700196626 6122876（办）◇

警察随意绑架 好人饱受迫害

绥中电力安装公司职工、法轮功学员**杨将威**（男，36 岁），于 2005 年 7 月 4 日毫无缘由的被绥中不法警察绑架，第二天就被送进了葫芦岛教养院非法劳教 3 年。

这是杨将威第三次被绥中不法官员无理劳教，在法轮功遭迫害的 6 年中，杨将威只因坚持“真善忍”信仰，有至少 4 年半的时间是在教养院度过的，险些被迫害的失去生命。

此次不法官员和警察绑架、劳教杨将威，由始至终未拿出任何理由和合法手续。明摆着就是政法委、公安局执法犯法、搞的黑社会绑架。

目前杨将威在葫芦岛绝食抗议非法关押，遭到强制插管迫害（从鼻子把管插到胃里，强制灌食，非常痛苦，葫芦岛船校教师金丽凤就是这样被折磨致死的）。

善良的绥中父老，法轮功学员只因信仰“真善忍”、做真正的好人，就遭到如此非法的迫害，天理难容。请您伸出援助之手和我们一道：制止绥中政法委、公安局不法之徒对好人的迫害；谴责那些放着危害百姓的犯罪分子不管，专门管好人的绥中官员和警察。呵护善良、维护正义！

绥中靳新库 与佛法为敌 遭报而死

【明慧网】靳新库（一般被称作“靳老三”），男，40 多岁，辽宁省葫芦岛市绥中县人，曾多次举报法轮功学员，2005 年 6 月末，又拿着手铐和假的警察证骚扰法轮功学员，2005 年 7 月 24 日前后，靳新库三癌并发而死，死时非常痛苦。知情者都说这是他与佛法为敌、迫害好人的报应。◇

祸福

一念间

兴城李文宝 敬佛向善 爆炸案中幸存

【明慧网】李文宝，男，59 岁，兴城人。

2004 年 3 月，李文宝和另外两个人——于忠母子给东辛庄公安局某库房收拾煤。11 日下午 3 点，李文宝刚从库房里走出不到 4 米，突然一声巨响，库房爆炸了（屋中有公安局没收来的炸药），五间房子立刻倒塌，于忠母子都失去了性命。李文宝则安然无恙。

事后，调查此事的公安局警察惊奇的问：“你这老头哪世积了那么大德啊？”李文宝 5 岁的小孙子告诉警察：“法轮大法把我爷保护住的。”

李文宝知道大法真象，经常默念“法轮大法好”，爆炸案发生时，李文宝还带着法轮大法的护身符。真是“善待大法一念，天赐幸福平安”。◇

谁害死了靳新库？

*靳新库之死

靳新库长期监视、并多次举报法轮功学员。

2004 年，在举报了法轮功学员胡宝纯、金江之后（胡宝纯被非法劳教，受尽折磨；金江被绑架后遭到毒打和敲诈），靳新库突遭恶报出了车祸，腰、腿疼痛难忍，一动不能动，非常痛苦。

他遭报以后，法轮功学员曾冒着风险当面向他劝善，告诉他不要再迫害法轮功学员，与佛法为敌会遭恶报、断

送自己的未来。

但他并无悔改，继续迫害法轮功学员，就在他死亡前一个月，他还拿着手铐、假警察证和几名法轮功学员的照片，到处打听法轮功学员的住处和近况。

*谁害死了他？

害死靳新库的，至少有以下因素：

1、江氏集团对法轮功的迫害政策。靳新库之死，是这个大背景造成的。

2、造谣媒体对法轮功的诬蔑宣传。百姓被

骗上当，仇视、迫害佛法，而给自己种下恶果。

3、绥中公安局的指使、雇佣。这是最重要的因素。

早在 2001 年，绥中警察就曾因迫害佛法而遭恶报。2001 年冬，绥中公安局警车把法轮功学员送到马三家教养院，回来的途中没有任何原因警车突然翻车，车内 4 名警察中，迫害法轮功最狠的常维兴伤的最重，动了大手术。事后，常维兴非常怨恨当时的政保科科长王福

臣，指责王福臣害怕遭报不去送人，而让他当替罪羊。

从那以后，明白一点的警察都不再主动对法轮功行恶了，尤其近两年，连公安局领导都是能躲就躲，不曾想却还有靳新库这样的傻瓜，被警察找来充当马前卒，为他们搪灾。可悲的是靳新库不听劝、也不顾上天的警示，遭了恶报之后仍旧为了几个小钱不要命——继续与佛法为敌、迫害法轮功学员。（转下页）



不出门而知天下

在中国大陆，持续六年的灭绝性的迫害面前，法轮功不但没倒下，反而洪传至 78 个国家和地区。

★仅台湾一地，修炼人数就从 99 年之的数千人变成了 30 多万人。

★大法书籍被译成三十多种文字，在世界各地出版发行。

★李洪志先生从 2000 年起连续四度获诺贝尔和平奖提名。

★截至 2005 年 7 月 28 日，各国政府机构、团体组织对大法及其创始人颁发的褒奖与支持议案信函已超过 2547 项。

★因残害法轮功学员，江泽民及帮凶已在 29 个国家和地区被 61 次正式起诉。

★国际上有 35 位律师代表受迫害法轮功学员以群体灭绝罪、酷刑罪和反人类罪共同起诉江泽民及其同伙，这被海外媒体称为二次大战后对纳粹党审判以来最大的人权诉讼。◇

【明慧网】印度洋海啸，刹那间便使十多万人丧生，让人感到恐惧。可令人惊奇的是，一座寺院安然无恙，海水绕寺院而过，在全世界引起了不小的轰动，使人们对神更信仰。



佛像在海啸中丝毫无损

半截香的故事故事

无独有偶，我大娘给我讲了这样一个故事：大娘曾住过的村子有一个童养媳，十分善良。有一天小姑娘去打猪菜，在田地里拣了一个泥菩萨，于是拿回家，找了一个她认为最好的盒子，供在里面，学着大人们的样子烧香。那时家里很穷，她便买了一小簇香，为了烧的时间更长，便掰成两半烧，每天烧半截香。

一年，突然发大水，水来势凶猛，当时全村人都听到有喊声：“把那敬半截香的房子绕过去，把那烧半截香的房子绕过去。”洪水过后全村没一间好房子，只有小姑娘家的房子完好，好多人问她们家有什么镇宝的东西。她家人也觉得奇怪，就在家里找，到小姑娘的房间一看，放着个小盒子，还有很多没烧完的半截香，大家一下子就明白了。

从那以后，这个村的人都敬佛行善，这个村子也再没有发生过灾难。◇

（接上页） *一条人命敲响警钟

命是自己的，每个人都知道珍惜，但是否所有人都知道“敬佛向善”与自己的生命息息相关呢？

靳新库之死，与东辛庄爆炸案中幸存者李文宝的命运形成了鲜明对比：一个因迫害佛法遭报而死，另一个因敬佛向善在爆炸案中得以保命。

这也就是为什么法轮功学员冒着危险还在向您讲真象的原因：

我们真的希望您能在多灾多难的当今社会幸福平安，真的不愿看到您因为受造谣媒体的迷惑而仇视佛法、以至于给自己的未来种下恶果。

*写给公安、政法系统的官员

不管你是什么工作，在神的眼里你都是一个普通生命，善有善报、恶有恶报，这对任何一个生命来说都是天理。而今天的你们又有些不同——如果因为你们阻挠和干扰法轮功学员讲真象救人，你们就犯了比靳新库还要重的天理难容之罪。

愿迫害过佛法的人及早洗清罪业赎回未来。

愿所有善良人更多了解法轮功真象得福报。◇

【明慧网】前几天，一位教师刚从某街道口走出，就被从后面飞奔而来的摩托车撞倒，顿时休克，抢救无效，不幸去世，留下相濡以沫的妻子和两个未成年的孩子走了。

这件事给他的同事和朋友留下思考和感叹，生命如此脆弱，现在天灾人祸越来越多，有没有什么能成为生命的护佑？

这也让我想起了我的一次亲历。97 年一个有风的夏日，我车骑得较快，也是靠路的右边行驶，突然一辆货车从我的身后左边斜超过来，我防不胜防，我还没有反应过来，自行车的前轮就变成了“麻花”，而人安然无恙。此时货车斜横在我前面。原来车主是个新手，刚喝了酒。

那时我已经开始看《转法轮》了，当我看完后，就认定法轮功才是我心中一直在寻求的真理。也相信：从此以后我会得到神佛的保佑，所以我也再没有为自己的危险担心过。

是啊，信仰不是空虚的心灵依托，而是实实在在的生命依靠和归宿。人在世上，不能没有神的护佑。

如今《明慧网》上，也登了数不胜数的因为修炼法轮功、甚至没有修炼但相信法轮功而化险为夷的故事。

世事无常，人生不可预测，您难道不需要神的保佑？如果需要，那您就诚心的默念“法轮大法好”或“真善忍”。

常言道：心诚则灵。不信您试一试。◇

生命如此脆弱
如何才能抵御飞来的横祸？

■千载云